**一、项目背景**

按照《大气法》的规定，结合《柴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GB3847- 2018规定要求，在郫都区辖区内开展柴油车尾气抽测工作，具体抽测区域由委托让制定。

**二、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1、路检路查：原则上每个工作日（特殊天气除外）白天上班时段开展柴油车抽测工作，每次白天抽测数量不低于15辆；节假日（含双休日，春节假期除外）期间，每日白天按要求分组开展路检路查。每周至少开展一次夜查（20时以后），每次夜查数量不低于10辆。重污染天气（含臭氧）预警期间，每日白天（特殊天气除外）正常开展常态化路检路查，其余视情况开展。黄色预警期间，按要求分组开展夜查；橙色、红色预警期间，每日开展夜 查；

2、入户抽检：每月开展入户抽测不低于2次，服务期内抽测总数不低于330辆；

3、工作要求：安排3-5人专职在郫都区开展柴油车货车抽测，完成成都市下达的柴油货车抽测任务，同时完成采购方安排的其他临时性检测任务；

4、常态化检测柴油货车每月检测数量和其他临时性检测任务（入户、重污染天气期间、其他临时检测任务），服务期内完成柴油车抽测数量不少于8400辆，其中老旧柴油车抽测数量（注册登记时间为2018年1月1日以前）不低于2300辆。根据实际情况如需增设柴油车路检路查点位，应提供相应的现场抽测服务。

5.抽测标准

柴油货车现场检测合格的提供现场抽检结果报告及检测结果打印小票；柴油货车不合格车辆，出具CMA检测报告，检测报告一式两份，通过邮寄或者送抵得方式送到委托方指定位置， 检测报告信息和格式符合CMA管理体系要求。按委托方要求完成其它临时任务，具体任务双方可以进行商定。

6.其他要求：（1）合同支付时如遇财政资金结转等要求，乙方缴纳服务项目总金额5%的保证金后，甲方可支付就乙方尾款。（2）检测项目背景。（3）项目重点豫难点分析。（4）检测流程。（5）检测结果处理。（6）检测设备配置。（7）质量保障制度。（8）质量保障目标。（9）质量保障措施。（10）应急响应时间。（11）应急检测流程。（12）应急检测人员设备安排。

2.商务要求：

（一）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

（二）付款方式：

1、 付款条件说明： 签订合同并提供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

2、 付款条件说明： 服务期满6个月，完成不低于4200台柴油车（包括老旧车）抽测任务，提供足额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

3、 付款条件说明： 完成不低于8400台柴油车（包括老旧车）抽测任务，并通过验收，提供足额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

（三）验收标准：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与采购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四）履约地点：成都市郫都区

（五）知识产权：本次委托服务内容的报告的知识产权全部由采购人成都市郫都生态环境局所有。

（六）保密要求：供应商不得将委托服务内容的报告等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泄露给第三方。